

致：東區區議會
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

杏花邨 30 座臨車場發展方向
休憩 及 停車位

連上述停車場的 200 個車位在內，加上杏花邨遊樂場附近的臨車場，約共提供 400 個私家車位，佔全邨車位三份之一，差不多 20 年來，杏花邨 30 座臨車場有效地提供及平衡邨內車位的需求。

任何發展項目，若刪減了這些車位，是不顧現實，對全邨一千多個擁有私家車的家庭來說，這些建議是不負責任的，因為當供求失去平衡時，價格將不合理地飆升，最大的車位業主，即港鐵公司將是最大得益者，其餘納稅最多，福利最少的杏花邨小康家庭，全部都是受害者。

因此，本人正式動議：

「任何發展杏花邨 30 座臨車場用地的項目，必須提供相約數目的停車位，以平衡邨內停車位的需求。」

動議人：陳添勝 和議人：古桂耀、曾健成

2011 年 3 月 7 日